

人心渐明 烟台五千市民签名举报江泽民

2015年5月以来，控告江泽民大潮兴起，截止2015年12月31日，全国已有20万法轮功学员及家属（烟台各地共有5848人）真名实姓向两高（最高检察院、最高法院）邮寄了起诉江泽民的刑事控告状，要求两高秉公执法，把江泽民这个反人类恶首、迫害元凶绳之以法。

许多善良人在了解了法轮功真相之后，不惧共产邪党的红色恐怖，也纷纷表示声援起诉江泽民，到2016年1月底，山东省烟台市已有5755名市民或个人举报、或在征签表上签名联名举报江泽民，呼吁现政府尽快惩治江泽民这个杀人凶手、人权罪犯，早日还中国社会一个司法公道。这些举报信大部分都寄达最高检。

征签过程中明真相的民众积极签名，支持上告，部分反馈如下：

一六十多岁的菜农得知签名举报江泽民的事，马上签名，并说：“江泽民太坏了，早该整他了！老百姓都叫他害苦了。”

一退休教师得知举报江泽民的事，签了名，并说：“中国当今的腐败都是江泽民一手搞的，他上台没干一件好事，太坏了！签名举报我支持。”



部分征签表

一治安员不仅自己签名举报江泽民，还帮家人都签上名，并说：“我们全家都相信法轮大法好。”

一位已退位的村支书得知民众举报江泽民的事，痛快签了名，并说：“江泽民迫害法轮功，办了一件大错事，迫害好人，就该告他！”

一农村妇女主动签名举报江泽民，还说：“你们学法轮功的都是好人，俺村就有好几个，人太好了！”

一中年男士得知起诉江泽民的事，说：“我在小区里就看到过起诉江泽民的不干胶，你们应该再多贴点，让老百姓都知道这事。江泽民祸国殃民，就算官方不审判他，我们民间自己也要审判他。”

一化名苏滨的男士在个人举报信中说：“我作为了解真相的正义人士，必须说出自己的心里话：法轮功要求修炼者按“真、善、忍”标准做一个好人，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，是真正的高德大法。江泽民，汉奸出身，靠支持“六四”杀学生登上高位，出卖我国领土一百多平方公里给俄罗斯，是真正的卖国贼，在位期间大搞腐败治国，祸国殃民。自迫害法轮功以来，一方面动用各种残忍酷刑折磨、杀害法轮功学员、甚至活摘器官；一方面编造各种谎言，妖魔化法轮功，煽动老百姓的仇恨，毁坏了整个社会的道德和信仰，使整个社会道德急速下滑，也使人人都成了受害者。现在整个社会贪污腐败盛行，大官大贪、小官小贪、无官不贪，百姓被压制的没有活路，怨声载道，受冤屈的百姓上访反而被抓，往死里整，让你不敢告他，不敢说真话。这都是迫害法轮功造成的恶果。”

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，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，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，维护所有中国人做好人的权利。希望社会各界都来声援和加入这场诉江大潮，让中国走向正义、光明的未来。◇

山东省基层“610”人员的来信

最近明慧网收到了一封山东省基层610人员的来信。信中说：“我是大陆基层610人员。在工作中我发现法轮功其实是教人向善，心灵慰藉，给人力量，是正的能量。但是党组织把法轮功妖魔化，欺骗了每一个人，欺骗了我。我很疑惑、也很痛苦。”

这位610工作人员写到：“请问，我怎么样才能联系到你们？”他说因为他很痛苦，而今“夜不能寐”。

是啊，中国国内形势天天在变，人们已经越来越明白法轮功的美好

和法轮功遭中共江泽民邪恶集团残酷迫害的事实真相，二十多万法轮功学员提出刑事控告江泽民，江被送上法庭已为时不久。那些明真相的公检法人员或三退，或主动与法轮功学员接触，表示决不再参与迫害，他们为自己选择了未来。

然而有些在迫害中走的太远，包括那些名列明慧网“恶人榜”的警察和610人员，有人在担心自己的未来和命运。

明慧网发布的《2015年中共公检

法和610人员遭恶报统计》中写道：2015年，仅明慧网报道的公检法及政法委、610人员因参与迫害法轮功而遭恶报人员又新增了709人（中央与省部级官员不包括在内）。这些人轻则入狱，重则身亡。而在610人员遭恶报的52人中，死亡达26人，真是名副其实的死亡职位。在此，我们劝告这些人：“亡羊补牢，为时未晚”。赶快放下心理包袱，了解大法真相，做三退，以实际行动立功赎罪，为自己和家庭选择光明未来。◇

十三次遭绑架、酷刑折磨 栖霞牟祖广控告江泽民

【明慧网】栖霞市唐家泊镇法轮功学员牟祖广，因坚持修炼法轮功，至少十三次遭不法人绑架、被非法劳教两年。被绑架、关押期间遭侮辱打骂、电棍电、背铐高处脚尖点地、不让正常大小便、不让睡觉等多种酷刑折磨，被劳教期间迫害更甚。劳教期间因不放弃信仰，还被送精神病院、洗脑班加重迫害。

近日，牟祖广向最高检察机关控告元凶江泽民。以下是牟祖广诉状中陈述的部分迫害事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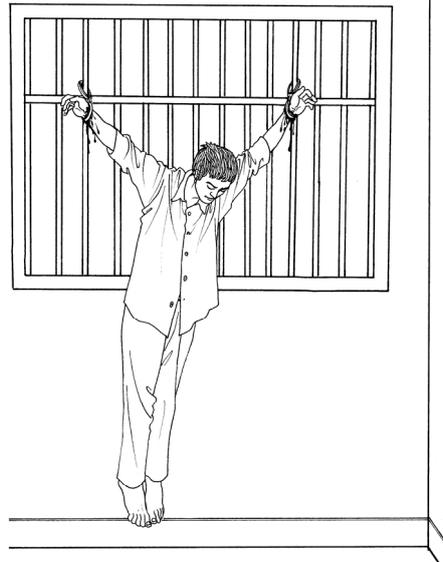
1999年7月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后，我于7月22日一早到栖霞市政府上访，想告诉政府：法轮大法是正法，教人按真、善、忍标准做道德高尚的好人，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。结果在市政府门口反而被警察野蛮绑架，押送到黄金公司大院晒太阳，登记姓名、住址、单位，折腾了一天，直到下午才让回家。

2000年腊月，我在牟平观水镇井之洼村，告诉人们法轮功真相，被人诬告，绑架到观水派出所。在派出所，警察让我蹲下，我不顺从，他们就把我踢倒狠打，当时把我打的腿粗肿，嘴出血。上厕所时，因走的慢，一恶警从身后猛踢我一脚。

2001年9月，我准备到北京证实“法轮大法好”，桃村火车站售票员不卖票，我就在候车室讲真相，被坏人诬告，绑架到桃村派出所，后送栖霞看守所非法关押。每天逼迫做奴工，有定量任务，完不成就熬夜，有时干到半夜十二点，还完不成就被拳打脚踢。

2001年10月25日，我被非法劳教两年，劫持到山东第二劳教所（位于淄博王村）。刚进所，狱警先进行一番伪善的劝说，诱骗你转化，诱骗不成，继而利用一些在高压下被迫转化的学员“转化”你，如果仍然坚持信仰，就开始进行精神与肉体上的折磨。他们先从精神上拖垮你的意志，再酷刑虐待，折磨肉体。

囚禁在这里的法轮功学员每人至少被两个包夹严管，每天被逼看诽谤大法的录像，灌输歪理邪说，不听不看录像就拉出去打。开所谓“批判



中共酷刑示意图：吊铐

会”，恶警恶人的发言全是对法轮功的污蔑、诽谤、谎言，毒害世人。

我不转化，被长期折磨，每天睡觉不足半小时，饮食降到最低限度，多少天不让说话，上厕所要举手报告，同意才能上厕所，有几次不许上厕所，我忍不住拉、尿在裤里，包夹就脱下我的西服上衣，擦净地板后给我穿上。我不听包夹邪说，他俩故意整我，一天晚上下半夜，我困极了，刚一合眼，一包夹马上用手弹我眼球，再合眼就用湿肥皂、蒜辣眼……如此折磨一直持续了近两个月。

我的坚定令劳教所警察感到震惊和害怕。一次一恶警队长把我叫到办公室，用办公室的报纸夹、木板和苍蝇拍柄打我手指尖，一边打，一包夹一边揉，怕留伤痕与罪证。

一次，恶警刘国伟把我的外衣强行扒掉，在我身上用粉笔写下一些侮辱大法和大法师父的话。然后，拖着我到各关押大法学员的屋子示众，叫人看、嘲笑，妄想从精神上摧毁我的意志。

2002年8月底，因我拒绝转化，劳教所故意把我送精神病院迫害，我并无精神病，恶人故意说我是精神病，天天逼我吃神经病人的药物，每次还要张口检查是否吞下去，被药物迫害近一个月。

后又抓我到小庄洗脑班洗脑迫害。在洗脑班，一头目强迫我蹲马步，头顶一床被，身下放一碎酒瓶，看我

蹲不住一屁股坐下，他把酒瓶踢出去。我和另一法轮功学员还被逼在小庄学校操场面对面站着，抓对方耳朵，站很长时间，叫人嘲笑。我自始至终坚定信仰，也不讲话，大约一个月被放回家。

2003年正月我去烟台，在大街上写“法轮功好”，被人恶告，遭警察绑架，抢走钱包和手表。警察问我姓名住址，我不说，叫我脱鞋，我也不听，他们就用三副手铐把我铐在楼梯扶手上，脚尖半落地，不让上厕所，也不给饭吃。后把我押到烟台幸福十六村洗脑班迫害。里面一个姓齐的女犹太负责迫害我，她叫我脸离墙二、三分站立，不让头靠墙站，不能睡觉，一天一宿脚站肿了，痛苦难忍。齐还找几个人按我跪在地下，两手戴手铐别在身后，再用绳子绑在床头，残忍折磨我至少三、四天，我坚定不屈服，后被单位领回栖霞，又关到看守所一个月。

2005年夏天，我坐车去烟台，在公交车上告诉人法轮功真相，被人诬告，桃村派出所警察开车在路上拦下大客车，绑架我到栖霞公安局，后送看守所又关押一个月。

回家没几天，我在路上和一便衣讲真相，他把我自行车摔进路旁沟里，还对我大打出手，把我的衣裤都撕破了大口子，我没还手，只是劝善。这时我叔、妹夫四人到这边卖苹果，看到他抓着我的手，又推又拉，忙停下三轮车，问是怎么回事？便衣忙从身上掏出证件说自己是警察，在抓小偷。家人知道我不是小偷，都不信。他问我要五十元钱就不抓了，我不给，他就在道口拦下警车，抓我去栖霞公安局，又非法关看守所一个月。

2010年7月19日，我赶集时告诉一个小伙法轮功真相，他拿出手机诬告我，导致我被唐家泊警察绑架，又押我去我家抄家，把满家翻的乱七八糟，家里现金、物品等都被洗劫一空。抢完，家多少天没锁门。抄家时，一恶警坐沙发上，把我踢坐在地下，穿皮鞋左右踢我的脸，踢的嘴都出血，又往我嘴里灌水，我不张口，他就拿一小茶杯水，从鼻孔往里灌。◇